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anLian 连连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8)

於2026年6月5日舉行之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的日期均為2026年5月13日的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5年年度股東會

董事會欣然宣佈年度股東會已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越達巷79號A座12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

於年度股東會召開之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28,611,500股股份，包括468,220,264股H股及660,391,236股非上市股份。其中包括32,184,500股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包括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且不得在年度股東會上行使有關庫存股份的投票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通告所提呈全部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1,096,427,00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年度股東會上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就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年度股東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全體董事，即章徵宇先生、辛潔先生、魏萍女士、朱曉松先生、Chun Chang先生、黃志堅先生及林蘭芬女士，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了年度股東會。擬於年度股東會期間獲委任的董事沈恩光先生、孫大利先生亦出席了年度股東會。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人，於年度股東會上負責點票事宜。

載於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均提呈予股東（包括彼等受委代理人及授權代表）於年度股東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年度股東會上所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報告。	509,021,428 (99.984581%)	12,000 (0.002357%)	66,500 (0.013062%)
2.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監事會報告。	509,021,428 (99.984581%)	12,000 (0.002357%)	66,500 (0.013062%)
3.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509,021,428 (99.984581%)	12,000 (0.002357%)	66,500 (0.013062%)
4.	審議及批准2025年年度報告。	509,021,428 (99.984581%)	12,000 (0.002357%)	66,500 (0.013062%)
5.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09,021,428 (99.984581%)	12,000 (0.002357%)	66,500 (0.013062%)
6.	審議及批准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為本公司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	508,833,662 (99.947699%)	199,766 (0.039239%)	66,500 (0.013062%)
7.	審議及批准委任沈恩光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的執行董事。	508,956,509 (99.971829%)	76,919 (0.015109%)	66,500 (0.013062%)
8.	審議及批准委任孫大利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的執行董事。	508,956,509 (99.971829%)	76,919 (0.015109%)	66,500 (0.013062%)
9.	審議及批准建議調整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	509,021,428 (99.984581%)	12,000 (0.002357%)	66,500 (0.013062%)
10.	審議及批准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2026年度的新任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的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03,981,712 (98.994654%)	5,051,716 (0.992284%)	66,500 (0.013062%)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一般授權的議案。	476,640,046 (93.624065%)	32,393,382 (6.362873%)	66,500 (0.013062%)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購回股份一般授權的議案。	509,016,670 (99.983646%)	16,758 (0.003292%)	66,500 (0.013062%)

由於出席及有權對適用決議案投票的股東（包括彼等受委代理人及授權代表）以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至10項決議案，故第1至10各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出席及有權對適用決議案投票的股東（包括彼等受委代理人及授權代表）以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1及12項特別決議案，故第11至12項決議案各自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委任董事及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辛潔先生及魏萍女士（均為執行董事）因家庭原因於2026年3月辭任，自年度股東會日期起生效。辛潔先生於年度股東會結束後，不再擔任董事會合規與風控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自之成員。由於有關委任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之決議案已於年度股東會上獲批准，因此，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之委任將自年度股東會當日起生效，彼等之任期自2026年6月5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於股東會上膺選連任。沈恩光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合規與風控委員會成員，而孫大利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之履歷詳情，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已載列於通函內。於本公告日期，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之履歷詳情或任何其他有關彼等委任之資料概無變動。

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將就彼等提供董事服務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且不會就彼等擔任執行董事之職務收取薪酬。彼等將根據與本公司訂立之僱傭合同所載之薪酬標準，按彼等於本公司之實際職位收取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沈恩光先生持有本公司200,000股股份及1,800,000份購股權；孫大利先生持有本公司750,000股股份及1,950,000份購股權。

除通函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各自己確認：(i)於過往三年內，彼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委任沈恩光先生及孫大利先生為董事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等委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徵宇
董事長

香港，2026年6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章徵宇先生、沈恩光先生、孫大利先生及朱曉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un Chang先生、黃志堅先生及林蘭芬女士。